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六年五月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5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新疆独山子大庆东路 2 号天利高新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向大会介绍到会来宾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委托投票情况、代表股份。

（三）由主持人宣布议案表决办法（经过逐项讨论后再表决）。

（四）推选监票人（主持人推荐 2 名股东、1 名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经与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

（五）宣读议案：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六）参会股东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讨论和提问。

（七）现场参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二）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需要继续向交易所申请停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 因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独山子天利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天利实业”）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 2016-004），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停牌，由于该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7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6-005），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2.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通过本次重组，公司拟注入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稳定、发展前景广阔的优势业务和资产，以改善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3. 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天利实业。经有关各方近期审慎磋商、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2）交易方式

经过初步协商论证，公司本次交易拟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进行。

（3）标的资产情况

如本公司此前相关公告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原为天利实业拥有的苯乙烯和石油萘业务资产，且尚未最终确定，依然存在重大变动的可能。在对标的资产规模及现有和未来盈利水平、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战略等各项情况进行仔细分析、审慎磋商和深入论证，综合考虑具体购买资产方案后，拟将标的资产变更为中石油集团下属的工程建设业务资产。该等资产尚需依法通过改制、内部重组等方式，整合为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规定和要求的适合注入本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以上重组内容仅为本公司与交易对方论证的初步框架性内容，尚未最终确定，依然存在重大变动的可能。

二、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1）需根据《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378 号）、《国资委关于规范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124 号）等规定报请国务院国资委对相关标的资产改制、重组、以资产认购股份等经济行为，以及该等经济行为相对应的资产评估报告进行核准/备案；（2）涉及拟注入资产的金额巨大、涉及面广；（3）涉及相关交易事项较多、交易程序较为复杂，有关各方仍需就标的资产的具体范围、交易架构等事宜进行沟通，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商讨、论证、完善工作尚未完成，且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需要一定的时间，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因此申请延期复牌。

三、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预计复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推进重组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积极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的确认，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同时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待相关工作完成后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公告并复牌。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新疆独山子天利实业总公司、新疆独山子石油化工总厂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